

“智慧停车”代收小区泊位费 夜间时段为何“错位”？

停3小时27分被收13.5元,同一平台按市定标准只需5元

□记者 裴驰宇 文/摄

日前,家住新城的市民冯先生拨打晚报 110 热线,一笔 13.5 元的停车费,让他较上了真。

9月5日17点40分,冯先生把车停在长峙留香园小区外停车点的一处收费泊位,21点08分驶离。手机随即收到“舟山智慧城市”发来的扣费短信:停车时长3小时27分,已支付停车费13.5元……

冯先生找出舟山“智慧停车”公布的收费标准:同样的时段、同属一类道路,这笔停车费本该是5元。



17点半和20点半
差出8.5元

按2023年11月1日起施行的我市“智慧停车”服务收费标准,一类收费道路白天时段为8:00~17:30,首小时3元/辆·小时,之后2元/辆·30分钟;夜间时段为17:30~次日8:00,2小时(含)内2.5元/辆·次,超过2小时5元/辆·次。

冯先生 17 点 40 分进场, 全程落在夜间时段, 停放超过 2 小时, 按一类道路应收 5 元。

而留香园停车点的收费告示牌上写着:白天8:00~20:30,3元/辆·小时;夜间20:30~次日8:00,5元/次。夜间起算时间被推后了整整3小时。

于是账单变成:17:40至20:30按白天计时,2小时50分计8.5元;20:30后进入夜间,5元/次。两项相加,13.5元。

“前面的长峙香樟街就是一类道路,17点30分之后就5元钱一次;留香园偏偏要到20点半之后才5元钱,20点半之前全按3元钱一小时计算。”冯先生说,同是智慧停车,谁会想到收费不一样?

相对便宜的夜间停车时段 被推后

记者来到位于冯先生所说的长峙岛留香园东南角的这个小型停车场。该停车场的收费告示牌,立在里面不太显眼的位置。上面标明:夜间收费时间为“20:30至次日8:00”,与“智慧停车”统一规定的夜间收费时段“17:30至次日8:00”,晚了3个小时。收费公告牌的落款是:留香园业主委员会、舟山智慧城市运营有限

公司。

冯先生说,车主看到“千岛停车”的牌子,默认就是全市统一收费标准,压根不会对比“夜间时段”,竟然不一样。17:30到20:30这三个小时,恰恰是小区周边车流最密集、车主回家吃饭的时段。

市智慧城市运营有限公司智慧停车运管中心客服人员告诉记者,长峙留香园东南角的小型停车场,权属主体属于小区,停车费由我市智慧停车代收。

收费时段有区别 理应充分提示

冯先生不解：“归属小区的停车场，自己定价、自己收费，那没问题。可既然通过‘千岛停车’来收，挂的是‘舟山智慧城市’的名，那就得符合统一的收费标准，对不对？如果留香园定出10元一小时、20元一小时，你们也照收吗？”

记者了解到,由舟山智慧停车代收费的归属小区的停车位,除了长峙岛留香园以外,还有领城故事、御江湾、中央御城、中远和谐花苑等多个小区。系由小区业委会或其他权属主体申请,遵循产权明确、收费标准自定、共建共享等原则,纳入到我市智慧停车管理的。

浙江六和(舟山)律师事务所副主任周世忠认为,留香园车位产权归属小区,业委会有权制定小区泊位收费标准,泊位纳入舟山智慧城市平台管理。平台仅为委托代收费运营,并不等同于直接适用市政道路公共泊位的统一收费标准。但是,业委会与平台均应做到清晰充分明码标价,避免造成车主混淆误解,平台更需承担泊位类型区分、收费规则差异前置提示的义务。

“普善里”慈善驿站启用

打造“家门口的慈善”新地标

□记 者 翁青青
通讯员 邢学火 黄钰颖

本报讯 9月5日是第十一个“中华慈善日”。当天,普陀区“弘扬慈善文化·践行慈善惠民”2026年中华慈善日主题活动举行,“普善里”·普陀区慈善驿站同步开业,普陀慈善事业再添一处温暖地标。

据了解,“普善里”慈善驿站以“普施善行,惠泽邻里”为核心理念,集慈善文化传播、便民志愿服务、爱心物资流通、邻里互助支持于一体,致力于构建“家门口的慈善”服务生态,将慈善触角延伸至基层末梢。驿站将常态化开展扶贫帮困、暖心服务与特色活动,同时面向新就业群体提供生活便利、应急关爱、临时庇护等服务。开业当日,首批28家社会组织和合作单位正式加入,成为首批“普

善合伙人”并获颁证书。今后,慈善驿站将汇聚多方力量,共同推动驿站长效运行、服务持续升级。

当日的主题活动还推出“慈善+游园”打卡体验。居民手持通关卡,穿梭于各个互动区域集章闯关,在游戏中了解慈善政策、学习应急技能、参与爱心消费。现场同步设置便民服务摊位,提供义诊、小家电维修等服务,让居民在家门口就能感受到实实在在的慈善温度。

据了解,2026年普陀区慈善总会已链接464家爱心单位,汇聚慈善资源1299万元,累计实施35个慈善项目,服务群众约2.6万人次。未来,“普善里”慈善驿站将构建“资源汇聚—需求发现—项目转化—服务落地”的运营模式,持续汇聚慈善力量,让“家门口的慈善”在海岛落地生根、惠及更多群众。

医者仁心传大爱
**舟山医生林玲
顺利完成造血干细胞捐献**



□通讯员 江奕欣 文/摄

本报讯 昨天,舟山市中医院外科医生林玲顺利完成造血干细胞混悬液采集捐献,全程历时270分钟,成功采集251毫升造血干细胞混悬液。此次捐献完成后,林玲成为舟山市第36例造血干细胞捐献者,以医者担当续写海岛大爱,用无私奉献为陌生血液病患者筑牢生命希望。

造血干细胞采集过程耗时久、体能消耗大,270分钟的持续采集过程中,林玲始终保持乐观坚韧的状态,全程配合医护操作,平稳顺利完成全部采集工作。这份珍贵的“生命种

子”，将即刻用于救治患者，为濒临绝境的生命带去新生曙光。作为一名基层医务工作者，林玲日常深耕外科临床诊疗工作，用心用情服务每一位患者；工作之外，主动投身公益捐献血事业，跨越山海传递生命温暖用实际行动诠释“敬佑生命、大爱无疆”的职业精神和“人道、博爱、奉献”的红十字精神。

下一步,舟山市红十字会将持续立足主责主业,深耕人道公益阵地,持续加大造血干细胞捐献科普宣传与典型事迹推广力度,充分发挥榜样示范引领作用,积极营造崇德向善、互助救人的良好社会风尚。